## 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:100025 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17

承辦人:張喜婷

電話:02-23514078轉1616

傳真: 02-25418752

電子信箱:az4473@gov. taipei

受文者: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:北市青家字第1133001994號

速別: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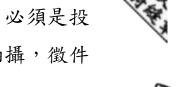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實施計畫(含報名表單)1份(31726790\_1133001994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本中心辦理第2屆「1、2、3、笑一個!我家的幸福好 時光」徵件活動實施計畫1份,請學校協助公告並鼓勵所 屬學生家庭及教職員工踴躍參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為促進親子互動、增進家庭情感交流,希望透過照片與文 字書寫的方式,共同展現北市溫暖關懷的家庭氛圍,帶動 與提升正向家人關係。
- 二、計畫內容以「我家的幸福好時光」為徵件主題,將難忘的 家庭幸福時光拍照呈現,並搭配照片撰寫幸福的時刻,照 片內容及圖說表現可多元化呈現,分享美好回憶留存。計 書內容簡述如下:
  - (一)投稿內容包含:照片和照片圖說
    - 我家的幸福好時光照片:照片中人物須含親子(家長) 子女、祖孫、共親職)共同入鏡,並且照片必須是投 稿者或家人親自拍攝,非進棚由專業人士拍攝,徵件 照片拍攝時間須為一年內的作品。





## 2、照片-幸福時刻圖說:

- (1)以中文創作,內容方向圍繞幸福時刻,展現親子 (家長子女、祖孫、共親職)間的美好記憶,為初 審的主要條件。
- (2)總字數以 400-600字為限(含主題),文字撰寫以家長子女、祖孫、共親職等本人的創作,【主題 〇〇〇〇〇〇】一內文請以打字方式提交。
- (二)對象:設籍或就讀(業)臺北市學校之親子(家長子 女、祖孫、共親職)。
- (三)報名方式:即日起至7月26日(星期五)23時59分止,於本中心徵件活動專屬表單上傳參賽作品及報名資訊,並同意遵守本計畫各項規定。

## 三、獎勵方式:

- (一)金獎頒予5000元禮券與小禮品1份,共5名。
- (二)銀獎頒予3000元禮券與小禮品1份,共10名。
- (三)銅獎頒予2000元禮券與小禮品1份,共10名。
- (四)優選頒予1000元禮券與小禮品1份,共10名。
- 四、本活動請學校協助公告廣為宣傳,並鼓勵學生家庭及所屬 教職員工踴躍參加,另請結合家長會協助推廣。
- 五、請有意參加人員,自即日起至113年7月26日(星期五) 止,於本中心徵件活動專屬表單上傳參賽作品及報名資訊 (網址:https://reurl.cc/r95W3r),相關事宜請洽本 計畫承辦人:周映伶小姐,電話:02-23514078轉1612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

副本:電2074/08/22文交交/2/2022章



